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1634
聯絡人：王鈞鴻
電 話：04-37061627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252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002522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辦理「從月經貧窮談月經平權—
性教育研習」，敬請鼓勵貴校健康與護理科教師報名參
加，並惠予出席教師課務排代及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112年2月21日蘭女教字第
11200013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北區：112年3月21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30分至12時30分
假臺北市立松山高中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辦理，課程代
碼：3739183。
 - (二)南區：112年3月30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3時30
分假高雄市立三民家商A棟1樓社區圖書館辦理，課程代
碼：3739184。
 - (三)線上：112年3月30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3時30
分，南區場次同步以GoogleMeet提供偏鄉離島教師參



加，課程代碼：3739185。

三、請於報名期間登入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完成報名。

四、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會場恕無提供車位。

五、出席教師差旅費與課務排代費由任職學校支應。

六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嘉義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除外)、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